揭阳市生态环境局文件

揭市环（大南海）审〔2026〕4号

关于揭阳天然气管道大南海段迁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揭阳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批的《揭阳天然气管道大南海段迁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号2ihe8l，以下简称“报告表”）等有关材料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揭阳天然气管道大南海段迁改项目（项目代码2505-445200-04-01-857032）建设地点位于揭阳市大南海石化工业区，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建设两段迁改管道，均属于揭阳天然气管道工程。第一段改迁管道自起点（116°10'48.96"，22°55'26.69"）向南迁改，沿环海南路北侧绿化带由西向东敷设，与大南海分输站进站管线碰口，管径D813mm，设计压力10MPa，管道水平长度约2717m；第二段迁改管道自大南海分输站出站口向南敷设至环海南路，沿环海南路北侧绿化带由西向东

敷设，至广东石化火炬区围墙外，向南垂直穿越环海南路与广东石化支线管廊处碰口，管径 D508mm，设计压力 6.3MPa，管道水平长度约 470m。并对原管道采取氮气置换后注浆封存处理。项目总投资 2764.78 万元，环保投资 117 万元。

根据报告表的分析和评价结论，在项目按照报告表所列的性质、规模、地点、建设内容进行建设，落实各项污染防治及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确保生态环境安全的前提下，我局原则同意报告表的环境影响评价总体结论和拟采取的各项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二、项目应切实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物防治工作，并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强化环境风险防范和事故应急措施。建立健全环境风险事故防范应急体系，并与区域事故应急系统相协调。规范落实管道、站场、阀室的各项安全环保防控措施，定期开展巡检。完善并严格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和环境应急预案，配备必要应急物资，开展必要的环境风险应急演练，做好与相关部门的应急联动。

（二）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采取有效措施减缓施工扬尘，妥善处理处置施工期产生的废水，及时清运施工废料、生活垃圾，妥善处置施工期废机油等危险废物，选用低噪声施工设备，合理安排施工时间，施工噪声应符合《建筑施工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25）的要求。

三、加强与周围各单位和公众的沟通，取得公众的理解和支

持，并及时解决好有关问题，切实保护公众环境权益。

四、项目环保投资应纳入工程投资概算并予以落实。

五、项目应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后，应按规定程序实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或者防治污染、防治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揭阳市生态环境局

2026年6月16日

抄送：揭阳市生态环境局大南海分局监管执法股，青岛中油华东院安全环保有限公司

揭阳市生态环境局大南海分局　　2026年6月16日印发